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7/3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5年7月18日~2025年8月15日
预计回购金额	300万元~500万元
回购用途	√减少注册资本 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0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%
累计已回购金额	0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元/股~ 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2 日、7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 个月内(即 2025 年 7 月 18 日~2025 年 8 月 15 日期间)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(含)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(含)的自有资金,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 27.72 元/股(含)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,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3 日、2025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0)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8)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回购方案规定的回购期限已过半,公司尚未实施回购方案。

三、期限过半未实施回购的原因

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实施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18 日~2025 年 8 月 15 日期间, 经综合考虑二级市场动态、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工作安排等因素,公司目前暂未 实施回购。

四、后续回购安排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日